

彰化縣政府 函

地址：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
承辦人：陳冠伶
電話：04-7531877
電子信箱：vivi72@email.chcg.gov.tw

受文者：彰化縣溪州鄉大莊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3月6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90076403號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彰化縣各級學校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停課、補課及定期評量應變計畫
(共1個電子檔)(0076403A00_ATTCH1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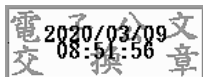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本縣各級學校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停課、補課及定期評量應變計畫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各級學校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」停課、補課及評量相關事項研商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貴校停課課程之補課可採到校補課或線上補課方式辦理，惟學校宜及早事先規劃及備妥校內線上補課計畫，並應將線上補課計畫(含實施平臺、實施方式及對未能線上補課學生之相應學習措施等)報經本府同意後，折抵到校補課時數，但仍應兼顧學生學習成效。
- 三、到校補課計畫經各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即可，免報府備查；需報府之線上補課計畫，本府刻正規劃線上填報審核系統，俟完成後另行公告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陳威龍督學(含附件)、張寶儷督學(含附件)、黃敏宜督學(含附件)、白淑如督學(含附件)、張峻銘督學(含附件)、汪康宜督學(含附件)、本府教育處(含附件)



教導處 收文:109/03/09



1090000672

有附件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執行

裝

訂

線

